

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开展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主题活动

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

□记者 任富强 通讯员 赵辉 余永章 文/图

本报讯 2024年12月2日是第十三个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。近日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提前谋划、主动作为，以“文明交通，携手共创”为主题，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，开展综合治理、文明共建、宣传教育等各项工作，深入排查整治交通安全隐患，创新宣传形式，倡导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，不断推动现代文明交通理念深入人心。

交通安全宣传“七进”活动不停步。近日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聚焦道路交通安全，深入推进交通安全宣传“七进”活动，倡导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。强化网络空间交通文明培育，加强文明交通正能量传播，广泛汇聚尊法守规、向上向善力量。统筹推动文明交通理念融入文明培育、文明实践、文明创建活动中，切实提高社会交通文明程度。指导中小学校定期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，广泛宣传交通安全法规和出行安全常识，不断增强学生、家长、教师等人员的安全守法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。组织开展交通安全专题普法讲座，引导群众树立法治观念、增强法律意识、提高法律素养。

注重宣传形式创新，全力推进交通安全宣传“全覆盖”。“点亮交通安全灯、共筑文明平安路”“巧借喜事宣传法规”“联合‘一村一警’进校园”“交通安全进驾校”“亮屏行动”“警营开放日”……近日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不断创新宣传形式，开展了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，让交通安全意识深入人心，让交通安全知识随时可见、随处可见。

常态化开展中心城区道路交通违法治理。连日来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持续对不规范佩戴安全头盔、机动车乱停乱放、非机动车驶入机动车道、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、酒醉驾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常态化治理，尤其加大对城区主要道路、商业街区、医院周边、学校周边等区域的巡逻力度，全力保障辖区道路安全畅通，为群众平安出行创造良好的交通环境。

“处罚+教育”，规范管理货运车辆入市通行。为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货车违法行为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在中心城区进出城主要交通路口、主次干道等路段，采取固定值守和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，加强对闯入禁行区域货运车辆的管理，及时引导其有序驶出禁行区域。交警在对闯入禁区货运车辆进行处罚的同时，着重开展宣传教育，向货车司机讲解“闯禁行”的危害，提醒他们可以通过交管12123平台申领电子通行证的方式依法通行。

高效解决群众身边的交通安全隐患。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纵深推进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聚焦道路交通安全，深入推进源头安全隐患排查治理、城市交通出行综合治理、高速公路交通安全严管治理、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强基治理。近日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二大队交警在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时，发现中心城区太昊路大兴第一城小区门前、中原路文博城小区门口路段缺少过街斑马线等交通设施，过往机动车车速较快，且接送学生车辆较多，存在安全隐患，对社区居民的安全出行影响较大。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相关负责人立即安排相关部门密切配合，进行实地调研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副支队长张贵带领二大队、设施中心、交通科等相关部门人员，多次深入实地勘查调研，施划了斑马线、减速震荡线，设置了交通标志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，并制订了详细的解决方案，有效解决了群众的安全出行难题，赢得了群众一致好评。^{③5}



在“警营开放日”活动中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铁骑队员教周口报业小记者认识交通标志。



交警深入田间地头，宣传交通安全知识。



交警对骑电动自行车未佩戴安全头盔的市民进行安全教育。



交警走进幼儿园，寓教于乐讲安全。



交警巧借农村大戏台，向群众讲解交通陋习的危害。



交警走进辖区超市，宣讲交通安全知识。